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法務部 函

地址:10048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30

號

承辦人:周鈞平 電話:2191-0189 傳真:23881901

電子信箱: joanne@mail. moj. 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4年09月18日 發文字號:法保字第1040551543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(A11000000F_10405515430A0C_ATTCH2.jpg、A11000000F_10405515430A0C_A

TTCH1. docx)

主旨:本部「2015年法律智『繪』王」少年兒童犯罪預防及法治 教育四格漫畫徵件活動,延長徵件截止日期至104年10月8 日,惠請協助轉知所轄各級學校,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

說明:

- 一、檢送簡章及宣導單張圖檔各乙份。
- 二、活動相關資訊亦可上本部「more法狀元」網站(http://t pmr.moj.gov.tw/)/年度活動項下查詢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

副本:博望策略公關顧問有限公司、本部保護司電17:00:185

之17:與:13章

1040551543

..... 線

訂